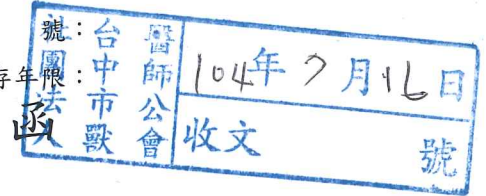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保存年限：



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

404

台中市北區北平一街3號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07月13日

發文字號：中市動藥字第10400042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查本市奧斯卡寵物水族量販店未依規定取得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逕自販售動物用處方藥品1案，業已依規裁罰在案，請查照。

說明：復貴會104年6月22日104中市獸師隆字第082號函。

正本：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

副本：本處動物藥品管理組

處長 林儒良

裝

訂

線